

財 團 法 人
台 灣 機 電 工 程 服 務 社

113 年 度 預 算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編

目 次

<u>表格名稱</u>	<u>頁次</u>
壹、總說明	
一、財團法人概況	1-1 至 1-4
二、工作計畫	1-5 至 1-14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1-15 至 1-17
四、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 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1-18 至 1-27
五、其他	1-28
貳、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2-1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2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2-3
參、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3-1
二、支出明細表	3-2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3-3
四、轉投資明細表	3-4
肆、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4-1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4-2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4-3
伍、附錄：持股超過 50%之轉投資事業預算資料	

壹、總 說 明

一、財團法人概況

(一) 設立依據

本社係於民國(以下同)66年3月間，由台灣電力公司報請經濟部呈奉 行政院同年4月14日台66經2886號函核准設立，並由經濟部推動公營事業及有關機構支持捐助基金，經經濟部66年4月20日經(66)國營字第09947號函許可設立，並於67年1月6日向台北地方法院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

(二) 設立目的

本社以提升國內外工程建設相關技術水準為宗旨。依據捐助章程，本社業務範圍如下：

1. 各項機電、環保及土木工程之規劃、勘測、設計、監造及施工等事項。
2. 各項機電、環保設備之運轉維護及監督管理等事項。
3. 各項機電、環保及土木工程等相關技術之諮詢服務及研究發展等事項。
4. 機電、環保及土木工程技術之引進、交流、推展與人員之教育及培訓事項。

(三) 組織概況

1. 本社現設董事 13 人組成董事會及設監察人 3 人，負責工作計畫之研訂、推動及年度預、決算之審定等重大事項，並監督業務與相關法規之執行及財務狀況。由董事推選 1 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社，並綜理董事會一切事務。稽核單位設於董事會，掌理業務計畫執行、各項管理及內部控制之稽核。
2. 本社置總經理 1 人，依據有關法令、捐助章程及董事會制定之業務方針暨其他決議案，綜理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之機構及人員。依本社組織規程置副總經理輔助總經理辦理所指定之業務。置總工程師綜核本社辦理之一切工程規劃、設計與施工監督等事項。
3. 本社依照組織規程分設顧問事業部、工程事業部、企管部及財務會計部等 4 部，分別掌理各項業務：
 - (1) 顧問事業部：掌理工程(包括環境保護工程)顧問業務，有關工程研究、規

劃、設計、檢驗及監督管理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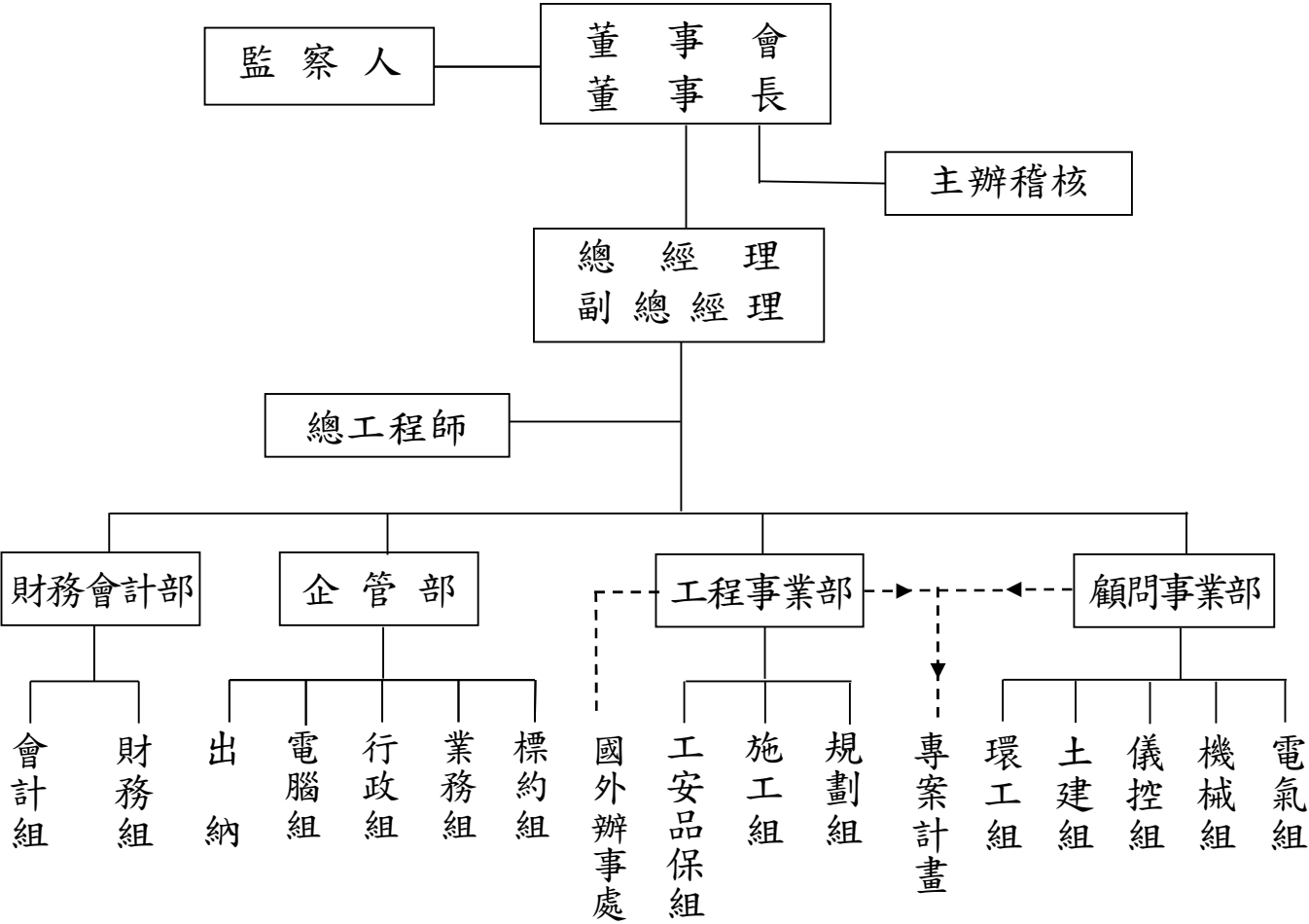
(2) 工程事業部：掌理工程施工業務，有關工程規劃、勘測、設計、採購、發包、工作品質保證與管制、監督施工管理等事項。

(3) 企 管 部：掌理標約、業務、行政、電腦、出納及其他管理等事項。

(4) 財務會計部：掌理財務、會計等運用與管理事項。

以上各部置經理 1 人，得分組辦事，互相支援。

組織系統圖



二、工作計畫

本社營業項目包括承辦國內外機電、環保及土木工程之規劃、勘測、設計、監造、施工及對各項機電、環保設備之運轉維護及監督管理，相關技術之諮詢服務及研究發展、工程技術之引進、交流、推展與人員之教育培訓等事項，以提升國內外工程建設相關技術水準。

本社承辦機電工程包括機械、電氣、儀控、土木等領域。工程範圍包括發電、變電、輸電、配電、大樓公共設施、汽電共生系統、監視遙控及資料收集系統、通訊、電力系統計畫及工廠自動化計畫之研究、規劃、勘測、設計、監造及施工、檢驗及試驗、試運轉、運轉維護、營運管理等事項。茲將本社業務之工作計畫分述如下：

(一) 國外機電工程技術服務

本社早期國外機電工程有沙烏地阿拉伯王國的巴哈地區電化工程、沙烏地阿拉伯王國之吉占及那吉蘭兩地區電化工程顧問服務，緊接著有新加坡西拉雅島火力發電計畫之裝機工程、非洲波札那國摩羅波電廠氣渦輪發電機組安裝工程。在

關島則有投資新建 Piti BOT 電廠及營運管理 Cabras、Dededo 等電廠，另於 98 年承攬西非聖多美普林西比民主共和國 EMAE 電力公司之新建 Santo Amaro 電廠統包工程，隨後另與聖國之國際合作司簽訂該電廠之營運管理合約，後因外交中斷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終止合約。

本社在美國關島地區的電力業務推展為關島電力局、外交單位、僑界及電力同業等所讚譽與肯定。本社曾於 85 年 9 月在關島取得 Piti 地區興建 1 座 40MW 燃氣渦輪發電廠的 20 年 BOT 合約，Piti 電廠的興建對於關島電力系統大有助益，歷經 20 年的營運後，該廠已於 106 年 12 月 4 日依約移轉給關島電力局。91 年 12 月與關島電力局簽訂 Cabras 電廠 1、2 號發電機組營運管理合約，復經幾次延長合約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囿於關島採購法限制，關島電力局於 109 年初辦理重新招標，並仍由本社得標承攬合約至 112 年 9 月 30 日後，將展延至 114 年 9 月 30 日。Cabras 電廠 1、2 號發電機組為關島最大基載機組，本社自受委託營運後，

在專業團隊的管理服務下，每年向關島電力局爭取承攬年度資本及績效改善工程，並引領國內相關廠商拓展海外市場，提升國際競爭力，同時使得這兩部機組的性能與可靠度大幅改善，對關島電力局的供電品質有相當大的助益。

105 年 3 月本社再次與關島電力局簽訂 CT PMC(氣渦輪發電機組營運管理合約)，包含 Dededo、Macheche 及 Yigo 3 座發電廠共 4 部氣渦輪發電機組之 5 年營運管理合約，合約期限至 110 年 2 月 28 日止，本社亦在該合約內取得 4 部機組的復建整修工作，在本社帶領國內相關廠商的努力下，所有機組已於 106 年 3 月底完成併聯發電，緩解關島電力系統的供電壓力。於 110 年 2 月 24 日簽訂展延 5 年至 115 年 2 月 28 日。這是本社在關島取得的第 3 個長期合約，也讓本社在關島的電力事業再往前邁開一大步。本社亦積極與關島再生能源業者合作，期望開發關島與附近小島小型光電及區域電網的建置，更冀望在未來能合作開發電動車充電樁市場。

多年來本社對於引進台灣專業技術、引領國內廠家拓展關島市場以及增進兩國國民外交不遺餘力，也獲致相當不錯的成果，目前關島 17 萬住民每日使用的穩定電力，絕大部分是由本社所經營的電廠發電供應。

本社在電力業務推展所累積之成果與經驗，有助建立台灣在海外發電業的優質形象，繼而提升台灣在國際發電業專業領域之貢獻。本社積極配合政府外交政策，持續推動我國與海地之電力合作計畫，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OIDC)與海地電力公司(EDH)已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在台北完成簽約，但因海地政局不穩定再加上當地社會動盪不安，直至 109 年 6 月 1 日才正式啟動。本社與 OIDC 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OECC)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完成「強化海地電網系統規劃設計合約」簽訂，內容包含變電所新建、改建工程及輸電線新建工程之規劃及設計工作，計畫範圍包括 4 所新建變電所、12 所改建變電所、50 公里 115kV 架空輸電線路以及 10 公里 69kV 地下電纜工程等規劃設計，原預計時程為期 3 年，但

由於 111 年度海地治安再度惡化，導致工程進度停滯，預計將於 114 年完成電力設備廠商施工停電及建造計畫書編寫、新建及改建變電所加入程序書編寫、新建及改建變電所現場加壓試驗(依據安裝廠商做法編擬 SAT)、變電所(建物、雜項、電力)試驗檢驗 SAT 編擬、新舊變電所移交使用單位之項目編擬造冊等及完成電驛標置計算。藉電力改善計畫重新與海地電力公司共同合作建立一套完整的技術分析及運轉維護準則亦是日後重要課題。電力為民生現代化之基礎，必能帶動友邦國家經濟發展，本社不僅達成電力外交任務，更維繫了與邦交國間之情誼。

(二) 國內機電工程技術服務

本社於 112 年 7 月承攬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 EPC 案，工程範圍包括自台中港中佳電力公司燃氣複循環電廠至台電港工一次配電變電所之 161kV 電源線路，含土木及機電工程。預計於 114 年 6 月完成加壓測試，115 年 3 月完成總驗收。

1. 土木工程：

電源線路全長 6.1 公里，西起中佳電廠 G/S 開關

場涵洞，沿龍昌路穿越航道海底後，北轉中南一路，經南橫八路、中二路至台電港工 D/S 之出口涵洞。全線採用 $\phi 8" \times 20$ PVC 管排，電纜接續人孔採台電標準型 ($W2.4 \times H3.6 \times L10.0m$) 預鑄人孔，穿越龍昌橋北側海底段之兩端採 $W5 \times L8 \times H37m$ 豎井，並以 $\phi 2.4m$ RCP 推管連接，洞道內配設 $\phi 8" \times 20$ PVC 管。應完成上述路徑之土建規劃設計、路徑地下物之調查測量、地質鑽探、器材供應、工程施作，直至竣工驗收完成保固保證。

2. 機電工程：

在中佳 G/S~港工 D/S 間，須提供二回線 161kV 2000mm² XLPE CABLE 複導體之電纜設備，包含人孔內及兩端變電所之電纜支持物，電纜終端匣、中間接續匣與接地設施等。

在台電港工 D/S 之 GIS 室內，須提供兩組中佳電源線路併聯之 GIS 開關設備，及其相關之操控監視系統、保護電驛設備等。

在台電港工 D/S~中佳 G/S 間，須提供一回線 25kV 500MCM XLPE CABLE 之儲能備用線路，電纜穿設

於 $\phi 8"$ 一管內，中間人孔內設置必要之支持物與接續匣，線路兩端預留適當長度，拉設至台電與中佳指定之併接點連接。

在台電港工 D/S~中佳 G/S 間，須提供單模 SM-48C 光纖線路，光纜採 $\phi 40\text{mm}\times 3$ 管中管佈設，將其穿設於 $\phi 8"$ 一管內，中間人孔內需設置接續與預留長度，兩終端分別引接至控制室內。應完成上述電纜設備與 GIS 開關及其控制保護設備等之規劃設計、採購、安裝，經加壓測試後，併入台電系統供電，直至竣工驗收完成保固保證。

(三) 人員之教育及培訓

為提升本社同仁對業務執行之專業能力及因應未來業務拓展之需要、配合政府能源政策及協助友邦健全電力建設，持續派員參加必要之訓練。

1. 本社人員之一般教育及培訓

配合本社業務之執行及未來業務拓展之需要，持續指派相關人員參與「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及配合資通安全法及子法之相關規定，每年派資訊人員

參加資通安全專業課程訓練及辦理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113 年仍繼續加強訓練，以提升全體同仁必備之知識與技能。

2. 提升本社工程專業能力之培訓

機電及環保工程之規劃、設計、建造、營運與管理乃本社最主要營業項目，隨著節能減碳的潮流及科技突飛猛進的衝擊，傳統電力產業設備與營運，也衍生出結構性的改變諸如機電設備材質的改變，製造技術的精準，施工技術的演進，通訊監控技術的更新，最新保護電驛的應用以及營運管理的革新，本社人員更需要透過及時最新的在職訓練，方能趕上日新月異的科技潮流。113 年持續派員參加台電訓練所及國內訓練機構舉辦之機械、電氣、儀控等專業課程，並廣邀專業人士進行專題演講，以期人員能順利接續及傳承。

(四) 研究發展

對內配合政府能源政策，協助國內業者進行再生能源、儲能系統及區域電網之申請及設計規劃，強化輸變電設施之設計規劃及建設。對外則全力支援友

邦國家電力系統改善及健全之工作。

1. 配合 2050 淨零排放政策目標，持續協助並參與國內業者對儲能電池建置之規劃及驗證工作，並研究有關充電樁產業及規格。持續參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建置，協助國內業者辦理大型風/光電併網衝擊分析，提升再生能源技術之自主性，針對案場內部產生之諧波(Harmonic)及接地電位上升(EPR)造成電壓穩定度不佳及人員安全等潛在風險進行探討，協助廠商共同解決間歇性再生能源佔比提高後對於電力系統所帶來的負面衝擊，以落實政府推動綠能政策為當前重要課題。
2. 長期將持續投入台電公司強韌電網計畫及輸變電線路建設，協助廠商進行區域電網及高壓電纜電源線之設計、佈線及驗證等，提升電力輸送品質、設備安全及穩定性。
3. 生質能發電產業推展，再生能源生質能源發電，在全球產業發展上其發電量已逐漸大量提升，是為大型燃煤發電替代燃料之可靠供應源，在減碳需求上更為達成政府當前之再生能源

源政策目標，生質燃料用於替代化石燃料於電力業實為當前可提供穩定可靠基載電力重要之來源。

4. 節約能源診斷之技術服務推展，本社為因應當前溫室效應全球暖化及達成國內之能源、環保與經濟三者平衡發展。透過有效落實節能措施及推廣節能成果，促進國家社會進步。協助民間相關產業達成能源用戶降低營運成本、綠能產業增加節能商機及政府達成節能減碳目標等多重效益。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 收支營運概況

1. 收入預算概況

(1) 本年度勞務收入 15 億 2,730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4,628 萬 6 千元，增加 13 億 8,102 萬 3 千元，約 944.06%，主要係承攬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 EPC 案所致。

(2) 本年度財務收入 1 億 8,413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006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407 萬元，約 129.98%，主要係美元存款利率調升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增加所致。

(3)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收入 4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萬元，增加 1 萬 5 千元，約 50%，主要係台幣存款利率調升，押金設算息收入增加所致。

2. 支出預算概況

(1) 本年度勞務成本 14 億 7,11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4,478 萬 2 千元，增加

13 億 2,640 萬 2 千元，約 916.14%，主要係承攬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 EPC 案所致。

(2) 本年度管理費用 5,34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149 萬 1 千元，增加 192 萬 4 千元，約 3.74%，主要係增列電腦及周邊設備所致。

(3)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支出 4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萬 1 千元，增加 1 萬 5 千元，約 48.39%，主要係台幣存款利率調升，押金設算息支出增加所致。

(4)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 1,94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68 萬 9 千元，增加 1,173 萬 1 千元，約 152.57%，主要係關島辦事處稅前賸餘增加所致。

3.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1 億 6,742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39 萬元，增加 1 億 4,503 萬 6 千元，約 647.77%，主要係增列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 EPC 案，且美元存款利率調升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增加所致。

(二) 現金流量概況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億 8,590 萬 1 千元。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 億 7,987 萬 8 千元。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02 萬 3 千元，係期末現金 7 億 7,186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 7 億 6,584 萬 3 千元增加之數。

(三) 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36 億 1,325 萬 8 千元，增加本年度
賸餘 1 億 6,742 萬 6 千元，期末淨值為 37 億 8,068
萬 4 千元，其中包含創立基金 300 萬元。

四、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 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1. 決算結果：

(1) 收入決算結果

- A. 勞務收入決算數 1 億 1,757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817 萬 8 千元，減少 9,060 萬 1 千元，約 43.52%，主要係 111 年度史瓦帝尼電力計畫拓展未如預期所致。
- B. 財務收入決算數 9,246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3,452 萬 8 千元，增加 5,793 萬 4 千元，約 167.79%，主要係 111 年度實際外幣定存利率較預估利率高所致。
- C. 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 萬 2 千元，與預算數相同。

(2) 支出決算結果

- A. 勞務成本決算數 1 億 85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7,358 萬元，減少 6,500 萬 6 千元，約 37.45%，主要係 111 年度史瓦帝尼電力計畫拓展未如預期所致。

- B. 管理費用決算數 5,046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5,352 萬 2 千元，減少 306 萬 1 千元，約 5.72%，主要係 111 年度擲節各項開支所致。
- C. 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2 萬 3 千元，與預算數相同。
- D. 所得稅費用決算數 67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555 萬 6 千元，增加 116 萬元，約 20.88%，主要係 111 年度關島辦事處稅前賸餘增加所致。
- (3)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4,428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004 萬 7 千元，增加 3,424 萬元，約 340.8%，主要係美元存款利率調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 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 機電工程及環境保護工程技術服務

A. 美國關島 Cabras 電廠 1、2 號機組營運管理工作：

本社承攬 Cabras 電廠 1、2 號機組營運管理工作，自 92 年起協助關島電力局營運管理此電廠。由於本社管理得當，Cabras 電廠營運保持穩定良好的狀態，關島電力局亦讚譽有加。期間本營運管理合約陸續續約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得展延至 114 年 9 月 30 日。

111 年度完成 Cabras 電廠 1 號機爐膛檢修復建、汽機控制閥校調與定檢、發電量即時顯示器更新、鍋爐飼水泵定檢、空氣預熱器冷熱元件更換等工程，提高整廠發電效率及機組可靠度。

B. 美國關島 Dededo、Macheche 及 Yigo 電廠營運管理工作：

本營運管理合約於 105 年 3 月 1 日簽訂，合

約範圍包含 Dededo、Macheche 及 Yigo 3 個氣渦輪發電機尖載電廠，原約期限 5 年至 110 年 2 月 28 日止，與關島電力局於 110 年 2 月 24 日簽訂將合約展延 5 年至 115 年 2 月 28 日。這是本社在關島取得的第 3 個長期合約，也讓本社在關島的電力事業再往前邁開一大步。多年來本社對於引進台灣專業技術、引領國內廠家拓展關島市場以及增進兩國國民外交不遺餘力，也獲致相當不錯的成果，目前關島約 17 萬住民每日使用的穩定電力，絕大部分是由本社所經營的電廠發電供應。

上述 3 個電廠共 4 部機組，111 年度完成規劃 Macheche 電廠更換氣渦輪機重大項目，包含霧化空壓機大修、儀用空壓機更新、馬達控制中心更新及柴油引擎消防水泵更新，對提升關島電力供應的可靠度有莫大的助益。

C. 史瓦帝尼電力合作計畫：

史瓦帝尼目前是我國在非洲唯一的邦交國，政府為協助史國電力建設，藉以提昇用電普及率以造福史國民眾，於 107 年 8 月責成台電公司與本社共同成立「史瓦帝尼電力工程建設考察團」，實地勘察該國電力設施。107 年 11 月台電公司與史瓦帝尼電力公司(史電)簽署「臺史能源合作備忘錄」，希冀透過雙邊的合作，加強史國電力基礎建設，提升電力技術水準以達成其電力自主的目標。雙方電力合作領域包含火力、水力、風力及太陽能電廠，輸電、配電以及史電人員訓練。

台史雙邊電力合作計畫由本社負責推動與執行，並由台電公司提供後勤與技術支援。111 年度著重於史國興建燃氣電廠可行性研究評估案，協助史國發展電力建設，該評估報告已完成期中檢討，惟史國採購天然氣進度受阻，目前仍待史國提供相關燃料價格以便進行經濟及財務分析。本社將持續協助政

府推動台史的電力合作，增加史電自主供電能力，擺脫長期對南非的電力依賴，實現電力自主的目標，以達成電力外交任務，鞏固台史邦誼。

D. 海地電網建設計畫：

本社積極配合政府外交政策，推動我國與海地之電力合作計畫，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OIDC)與海地電力公司(EDH)已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在台北完成簽約，但因海地政局不穩定再加上當地社會動盪不安，直至 109 年 6 月 1 日才正式啟動。本社與 OIDC 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OECC)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完成「強化海地電網系統規劃設計合約」簽訂。工作範圍包含 4 所新建變電所、12 所改建變電所、10 公里 69kV 地下電纜及 50 公里 115kV 架空輸電線路之規劃設計及顧問工作。111 年一度受海地治安惡化導致工程進度停滯，但本社派駐人員仍堅守崗位推動現場工進，台北總社亦持續編擬本案加

入系統操作程序書及相關教育訓練，期能改善海地電網系統並協助其發展電力建設。本社協助海地發展電力建設不僅達成電力外交任務，更維繫了與邦交國間之情誼。

(2) 人員之教育及培訓：

- A. 為提升員工專業設計及業務拓展能力，111年除派員參加台電訓練所及國內訓練機構舉辦之機械、電氣、儀控等專業課程，並邀請專業人士進行專題演講；包含「電纜、涵洞暨附屬機電設計訓練課程」、「變電所機電及土建基礎設計訓練」、「建築資訊模型」、「微電網之規劃與設計」、「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機之運轉與維護」、「再生能源併聯技術要點之探討」、「儲能系統及區域電網建置」、「綠能+儲能+創能思維」、「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及「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AutoCAD 教育訓練」、「消防防火管理人訓練」及「資通安全知識與技能」等訓練課程，以提升全體同仁對本社業務

執行及業務拓展之需要。

- B. 除專業課程，本社為加強員工對職場安全及社會責任之認知，亦邀請社會賢達宣導資通安全、消防安全、環境教育、契約管理及 ISO 品質管理稽核等課程，使員工在專業技能之外，亦能與社會一同成長。

(3) 研究發展：

- A. 配合 2050 淨零排放政策目標，協助並參與國內業者對儲能電池建置之規劃及驗證工作，並研究有關充電樁產業及規格。參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建置，協助國內業者辦理大型風/光電併網衝擊分析。
- B. 持續協助政府推動電力外交，辦理史瓦帝尼興建複循環燃氣電廠之可行性評估、光電廠併網衝擊分析研究、配電系統降低電力損失等研究工作，以鞏固邦交。
- C. 持續協助政府推動電力外交，辦理海地輸變電工程改善及興建工作，進行電網故障電流分析研究，線路及變電所保護系統研究，以

提供海地電力公司作為改善電力系統之依據，進而帶動友邦國家經濟發展，本社不僅達成電力外交任務，更維繫了與邦交國間之情誼。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收入執行情形

(1) 勞務收入執行數 8,734 萬 8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1 億 4,628 萬 6 千元，達成率 59.71%。

(2) 財務收入執行數 9,110 萬 1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8,006 萬 7 千元，達成率 113.78%。

(3) 其他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1 萬 9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3 萬元，達成率 63.33%。

2. 支出執行情形

(1) 勞務成本執行數 7,402 萬 5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1 億 4,478 萬 2 千元，達成率 51.13%。

(2) 管理費用執行數 2,411 萬 7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5,149 萬 1 千元，達成率 46.84%。

(3) 其他業務外支出執行數 2 萬元，占全年預算數 3 萬 1 千元，達成率 64.52%。

3.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稅前賸餘 8,030 萬 6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3,007 萬 9 千元，達成率 266.98%。

五、其他

本社為財團法人組織，業務經營皆秉承成立宗旨提供技術服務，各項運作均遵循捐助章程，並依「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管理監督作業辦法」等規定辦理。

主要經費來源包括國外相關電力工程之顧問、設計規劃、施工及協助電廠營運管理等業務收入，利息、房租及投資天美時股份有限公司等業務外收入，自成立後並未再接受政府單位之任何捐(補)助，一切均以自給自足為經營原則，自籌經費比率100%。每年度收支決算稅後賸餘悉數轉列累積賸餘，備供發展本社業務之用。

貳、主 要 表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61	100.00	收入	1,711,491	100.00	226,383	100.00	1,485,108	656.02	業務收入、支出係依據上年度執行實績及本年度營運目標估算。
117,577	55.97	業務收入	1,527,309	89.24	146,286	64.62	1,381,023	944.06	
117,577	55.97	勞務收入	1,527,309	89.24	146,286	64.62	1,381,023	944.06	
92,484	44.03	業務外收入	184,182	10.76	80,097	35.38	104,085	129.95	
92,462	44.02	財務收入	184,137	10.76	80,067	35.37	104,070	129.98	
22	0.01	其他業務外收入	45	0.00	30	0.01	15	50.00	主要為總社及關島辦事處承攬國內外相關電力工程之顧問、設計規劃、施工及協助電廠營運管理等勞務收入。
165,774	78.92	支出	1,544,065	90.22	203,993	90.11	1,340,072	656.92	包括利息收入、租賃收入及投資賸餘。
159,035	75.72	業務支出	1,524,599	89.09	196,273	86.70	1,328,326	676.77	依法計算出租資產所產生之押金設算利息收入。
108,574	51.69	勞務成本	1,471,184	85.96	144,782	63.95	1,326,402	916.14	主要為總社及關島辦事處承攬國內外相關電力工程之顧問、設計規劃、施工及協助電廠營運管理等勞務成本。凡管理部門所發生或攤計之各項費用屬之。
50,461	24.02	管理費用	53,415	3.13	51,491	22.75	1,924	3.74	
23	0.01	業務外支出	46	0.00	31	0.01	15	48.39	
23	0.01	其他業務外支出	46	0.00	31	0.01	15	48.39	
6,716	3.20	所得稅費用	19,420	1.13	7,689	3.40	11,731	152.57	
44,287	21.08	本期賸餘	167,426	9.78	22,390	9.89	145,036	647.77	依法繳納所得稅。

註: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前年度決算數為173,443千元,上年度及本年度預算數均為0元。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	186,846	
調整項目：		
收入支出項目	(168,627)	
利息收入	(100,469)	
攤銷費用	691	
折舊費用	2,262	
增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賸餘	(71,111)	
業務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185,191	
減少應收款項	123,523	
增加預付款項	(1,522)	
增加應付款項	63,190	
業務產生之現金	203,410	
收取之利息	101,911	
支付之所得稅	(19,42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5,9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8,898)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9,87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0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65,8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71,866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 明
基金	723,000	0	723,000	
創立基金	3,000	0	3,000	為本社成立時，由台電、台機(目前由經濟部行使董事職務)、中工(86年改制為民營公司)、台金(87年由台糖接收)、榮工處(86年改制為榮民工程公司)、榮電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由經濟部行使董事職務)共同捐助。
其他基金	720,000	0	720,000	係累積賸餘轉入其他基金。
累積餘絀	2,983,803	167,426	3,151,229	
未指撥累積餘絀	2,983,803	167,426	3,151,229	係歷年未經指撥賸餘累積數，本年度增加數為轉入本期賸餘。
淨值其他項目	(93,545)	0	(93,545)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545)	0	(93,545)	係將關島辦事處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成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兌換差額累積數。
合 計	3,613,258	167,426	3,780,684	

參、明 細 表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117,577	業務收入	1,527,309	146,286	業務收入估算基礎係依據上年度執行實績及本年度營運目標估算。
117,577	勞務收入	1,527,309	146,286	勞務收入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13億8,102萬3千元，說明如下：
31,896	總社勞務收入	1,421,052	61,052	1. 總社勞務收入增加13億6,000萬元，主要係承攬中佳電廠161kV電源線路EPC案所致。
85,681	關島辦事處勞務收入	106,257	85,234	2. 關島辦事處勞務收入增加2,102萬3千元，主要係Cabras PMC延約調升合約收入所致。
92,484	業務外收入	184,182	80,097	
92,462	財務收入	184,137	80,067	財務收入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1億407萬元，主要原因如下：
38,426	利息收入	100,469	48,838	1. 利息收入增加5,163萬1千元，主要係美元存款利率調升所致。
12,672	租賃收入	12,557	12,536	
5,021	兌換賸餘	0	0	
36,343	投資賸餘	71,111	18,693	2. 投資賸餘增加5,241萬8千元，主要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增加所致。
22	其他業務外收入	45	30	
210,061	總 計	1,711,491	226,383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159,035	業務支出	1,524,599	196,273	業務支出估算基礎係依據上年度執行實績及本年度營運目標估算。
108,574	勞務成本	1,471,184	144,782	勞務成本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13億2,640萬2千元，說明如下：
50,468	總社勞務成本	1,386,227	82,594	1. 總社勞務成本增加13億363萬3千元，主要係承攬中佳電廠161kV電源線路EPC案所致。
58,106	關島辦事處勞務成本	84,957	62,188	2. 關島辦事處勞務成本增加2,276萬9千元，主要係Cabras PMC延約，增加派駐關島人員所致。
50,461	管理費用	53,415	51,491	
23	業務外支出	46	31	
23	其他業務外支出	46	31	
6,716	所得稅費用	19,420	7,689	所得稅費用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1,173萬1千元，主要係關島辦事處稅前賸餘增加所致。
165,774	總 計	1,544,065	203,993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980	公務用車已過耐用年限，為安全考量而汰舊換新。
總 計	980	因公務需要，以自有資金購買。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本 年 度 增 (減) 數	累 計 投 資 淨 額	持 股 比 例	說 明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1,111	405,152	100%	1. 轉投資目的： 95.07.25轉投資成立「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做為專業電力技術人員實務經驗平台以符合本社提升國內外工程建設相關技術水準之設立宗旨。 2. 資金來源： 以本社累積賸餘轉投資。 3. 核准依據： 經濟部95.06.12經商字第09502316670號函核准。 4. 本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賸餘預計為7,111萬1千元。 5. 截至本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累積賸餘預計為1億2,915萬2千元。 6. 截至本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預計為4億515萬2千元。
總 計	71,111	405,152	100%	

肆、參考表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 年 (前 年) 12月31日實際數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3,246,167	流動資產	3,426,724	3,265,246	161,478
2,336,579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1,866	765,843	6,023
820,6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18,233	2,039,335	278,898
83,964	應收款項	271,559	395,082	(123,523)
3,154	預付款項	5,808	4,286	1,522
1,816	其他流動資產	59,258	60,700	(1,442)
1,816	應收利息	59,258	60,700	(1,442)
475,329	非流動資產	560,179	491,041	69,138
318,348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準備金	408,152	337,041	71,111
315,348	採權益法之投資	405,152	334,041	71,111
3,0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3,000	3,000	0
91,0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307	89,717	(410)
56,357	土地	56,357	56,357	0
55,600	房屋及建築	55,600	55,600	0
(22,087)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23,940)	(23,014)	(926)
10,62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549	10,569	980
(10,52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0,691)	(10,569)	(122)
18,139	什項設備	18,118	18,118	0
(17,102)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7,686)	(17,344)	(342)
60,037	投資性不動產	58,293	59,165	(872)
92,551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資產	92,551	92,551	0
(32,514)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34,258)	(33,386)	(872)
3,630	無形資產	2,120	2,811	(691)
18,117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18,117	18,117	0
(14,487)	累計攤銷-無形資產	(15,997)	(15,306)	(691)
2,3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7	2,307	0
2,307	什項資產-存出保證金	2,307	2,307	0
3,721,496	資 產 合 計	3,986,903	3,756,287	230,616
115,095	流動負債	202,828	139,638	63,190
113,870	應付款項	202,426	139,236	63,190
910	預收款項	0	0	0
315	代收款項	402	402	0
3,391	非流動負債	3,391	3,391	0
3,39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91	3,391	0
3,391	什項負債-存入保證金	3,391	3,391	0
118,486	負 債 合 計	206,219	143,029	63,190
723,000	基金	723,000	723,000	0
3,000	創立基金	3,000	3,000	0
720,000	其他基金	720,000	720,000	0
2,961,413	累積餘絀	3,151,229	2,983,803	167,426
2,961,413	未指撥累積餘絀	3,151,229	2,983,803	167,426
(81,403)	淨值其他項目	(93,545)	(93,545)	0
(81,403)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545)	(93,545)	0
3,603,010	淨 值 合 計	3,780,684	3,613,258	167,426
3,721,496	負債及淨值合計	3,986,903	3,756,287	230,616

註：會計項目重分類，凡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期間在3~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歸類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11年度實際數，自什項資產-質押定期存款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為138,195千元。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 預計數	說 明
董事長	1	
總經理	1	
副總經理/總工程師	1	
經理/主任工程師	1	
副理/正工程師	1	
工程師四/工程師三	11	
工程師二/工程師一/初級工程師	12	
經理/主辦稽核	3	
管理師四/管理師三	5	
管理師二/管理師一/初級管理師/司機	8	
海外工程師	12	
總 計	56	員額為預估數，將隨承接工程情況而調整。

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卹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董監事	0	0	0	0	0	0	0	1,697	1,697
職員	62,407	4,048	24,871	13,680	12,427	8,330	957	0	126,720
總計	62,407	4,048	24,871	13,680	12,427	8,330	957	1,697	128,417

註1：津貼：係109年2月26日經人字第10903655770號函核定，本社人員派駐國外工作差旅津貼。

註2：獎金：113年度預算獎金13,680千元，包含考績、年終獎金12,939千元及已達無級可晉者年功俸741千元。

伍、附 錄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預算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編

目 次

<u>表格名稱</u>	<u>頁次</u>
壹、總說明	
一、概況	
(一) 設立依據	1-1
(二) 業務範圍	1-1 至 1-3
(三) 組織概況	1-3 至 1-4
二、營運方針及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 營運方針及業務計畫	1-5 至 1-9
(二) 本年度預算概要	1-10 至 1-11
貳、主要表	
一、綜合損益預計表	2-1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2
三、權益變動預計表	2-3
四、資產負債預計表	2-4

壹、總 說 明

一、概況

(一) 設立依據

本公司之設立係經由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95 年 4 月 10 日以專案報部陳請經濟部同意為業務需要及未來發展投資設立。經濟部於 95 年 6 月 12 日經商字第 09502316670 號函同意辦理，並於 95 年 7 月 25 日公司正式完成設立。

(二) 業務範圍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業務範圍陸續增列後如下：

	代碼	類別
1.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2.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3.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4.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5.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6.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7.	D101050	汽電共生業
8.	D401010	熱能供應業
9.	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10.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1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2.	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13.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14.	EZ06010	交通標示工程業
15.	IF04010	非破壞檢測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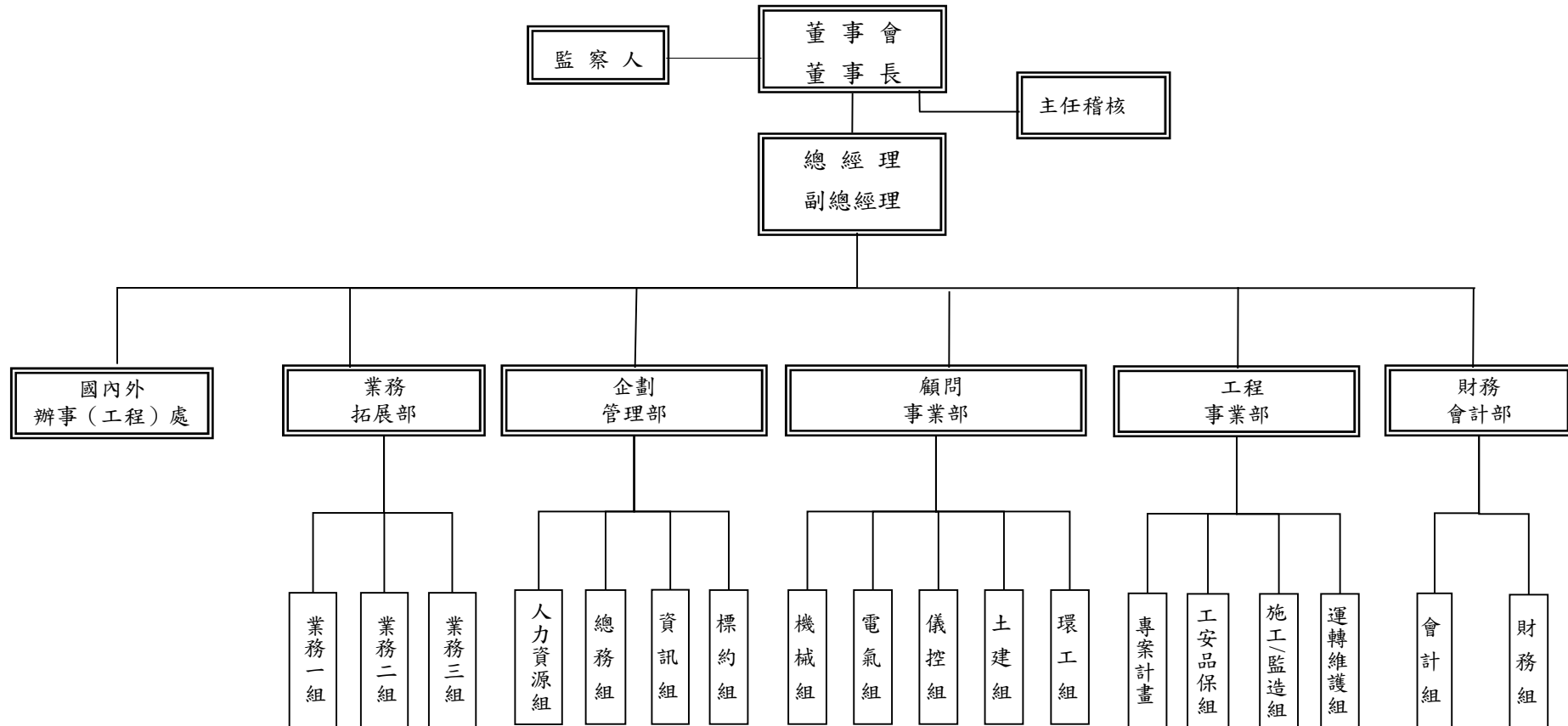
	代碼	類別
16.	IF02010	用電設備檢測維護業
17.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18.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19.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0.	CA01050	鋼材二次加工業
21.	CA02060	金屬容器製造業
22.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23.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24.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25.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26.	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27.	CD01010	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28.	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29.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30.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31.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32.	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
33.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34.	G702010	船舶勞務承攬業
35.	E603110	冷作工程業
36.	E603100	電焊工程業
37.	E603120	噴砂工程業
38.	EZ07010	鑽孔工程業
39.	E901010	油漆工程業
40.	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41.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42.	EZ15010	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43.	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44.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45.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46.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47.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48.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49.	F113090	交通標誌批發業
50.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51.	F114060	船舶及其零件批發業
52.	F114080	軌道車輪及其零件批發業
53.	F117010	消防安全設備批發業
54.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55.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代碼	類別
56.	F207010	漆料、塗料零售業
57.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58.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59.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60.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61.	F213090	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62.	F213100	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63.	F214060	船舶及其零件零售業
64.	F214080	軌道車輪及其零件零售業
65.	F217010	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66.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67.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68.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9.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70.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71.	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72.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73.	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74.	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75.	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7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三) 組織概況

本公司係由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 100% 轉投資且持股，並由該社董事會指派人員擔任董監事，現設董事 5 人組成董事會及監察人 1 人，負責制訂業務方針，審核業務計畫及預決算等重大事項，各董事暨監察人均積極參與董事會議，秉持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成長提出相關建議，並監督指導經理部門推動業務。

組織系統圖



二、營運方針及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 營運方針及業務計畫

1. 營運方針：

- (1) 優化管理能力及深化資訊應用，提升經營效率。
- (2) 改善流程及降低成本，維持營業獲利。
- (3) 培訓專業技術人員，確保工進及品質可靠度。
- (4) 保持高度彈性，與業主及協力廠商持續維持夥伴關係，創造三贏。

2. 業務計畫：

本公司擁有土木、結構、電機、機械、環工及地質等專業執業技師，擁有強大的核心團隊，可從事機電及環保等工程之規劃、設計、監造及施工等工作。

目前主要業務方向仍為國內太陽光電、離岸風力等綠色能源推動及污染設施防治、節能環保工程、電力暨機電整合系統之相關工程，全力支持政府能源政策之推動，於再生能源領域積極參與政府及民間企業在儲能系統及區域電網之建置工程，並與多家企業合作，協助其在電力系統規劃、工程管理及系統整合測試等領域進行合作，推動綠能產業進程。

上年度未完成計畫將於本(113)年度繼續辦理並爭取新的

業務，略述如下：

(1) 接受委辦之工程設計專案工作：

原有專案持續強化進度、品質與各項成本之管控，以降低工程專案的風險，維持獲利。大潭燃氣電廠 7 號全廠儀電系統安裝工程、電力儲能系統專案管理及監造工作、七股共同升壓站細部設計工作、桃機電力系統(含二期)技術顧問案及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土木工程 EPC 案暨在台電港工 D/S 之 GIS 室內，提供兩組中佳電源線路併聯之 GIS 開關設備，及其相關之操控監視系統、保護電驛設備等。

(2) 爭取新業務計畫：

本(113)年度積極擬定新業務拓展計畫：

- ① 綠色能源：全球資源有限，為鼓勵與推廣無污染之綠色能源，本公司響應政府儘速達成綠色電力政策目標，以因應未來全球氣候之變遷。對於節能減碳及推展再生能源發電技術，離岸風力、太陽光電、小水力及生質能發電等，本公司必積極參與並培育專業人才。配合政府能源轉型政策，於 2025 年再生能源發電佔全國總發電量比例 20%，以達到減煤、增氣、展綠之潔淨能源目標，與國際能源趨勢接軌。

② 5G 智慧桿產業與充電樁：由傳統的設施進一步智慧化，5G 智慧桿能建有 5G 微基站及毫米波聯網、電動車充電樁、結合人工智慧及邊緣運算控制的 LED 燈號警示、智慧照明、科技執法、交通及環境氣候偵測、道路淹水控制、數位看板等各項智慧城市解決方案的應用功能，藉由智慧裝置，能讓整個城市居民生活品質大幅提高。台北市電腦公會於 110 年 3 月籌組「5G 智慧桿標準推動聯盟」，邀集國內上市櫃 46 家會員廠商共同參與，9 月已完成制訂第 1 版 5G 智慧桿產業技術規範。配合全台 5G 互聯網及電動車系統之佈建，後續全台將有智慧電桿及大型公共汽車之充電樁系統之設置需求，此領域亦是本公司積極爭取之新商機。

③ 「區域電網儲能計畫」工程：「區域電網儲能計畫」係為因應政府能源自主政策及相關綠能應用發展，規劃於既設變電所內設置儲能系統、柴油發電機組及電能管理系統等必要設備，並併接在配電饋線上，同時透過配電調度中心進行監控與遙控操作，示範儲能設備輔助系統全黑時，提供局部供電運轉能力之效益。過去當有突發電力變化，皆由大型發

電機組輔助頻率控制，並透過中央電力調度中心統一集中調度；未來將新增儲能系統納入區域電網供應行列，這些分散設置各地的併網型儲能系統可智慧輔助區域電網，於上游輸電系統供電不穩定時，其儲能快速充放電能力，配合區域內太陽光電及發電機組，以作為建立配電饋線電網初期的穩定電壓源，並維持區域負載需求。本公司針對大小型的儲能案場（Dreg/Edreg）積極爭取設計（engineering）、統包（EPC）、監造（PCM）或外線工程（powerline）等工作。本公司已於 112 年 6 月完成聯合再生南鹽田儲能案監造 PCM 專案；另，聯合再生台南自建儲能（4MW）案及嘉義新塭微電網 EPC 案亦預計於 112 年底前完成。皆深獲業主好評，亦能從中得到寶貴的經驗，對未來儲能案場工程設計規劃、統包、監造或外線工程，本公司極具競爭優勢，可藉由降低成本及改善流程，達到加速工進及品質提升，增加未來工程的獲利能力。鑑於燃料電池（Fuel Cell）電廠可提供基載電源，亦為提供微電網取代柴油發電機之低碳電源之未來趨勢；本公司亦結合業界之主要燃料電池系統供應商，後續將積極推廣此

低碳及基載之電源。

- ④ 電廠營運維護工作：電廠之營運維護工作可提供本公司長期穩定之固定收益，亦為日後積極爭取的標的，爭取中佳燃氣複循環電廠營運維護工作，亦為本公司 113 年度重要之計畫。

除了上述之營運計畫外，本公司常思及公司核心能力與市場間的差異並建立經驗傳承知識庫，定期檢視現有的能力與經驗。目標皆為期許本公司持續獲利，並能為母公司帶來收益，以不失其投資之目的。未來本公司亦將秉持一貫經營理念：專業、誠信、品質、追求卓越！期能世代傳承並永續經營。

(二) 本年度預算概要

1. 綜合損益概況：

- (1) 本年度營業收入 10 億 9,309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4,606 萬元，增加 8 億 4,703 萬 7 千元，約 344.24%，主要係增列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土木工程 EPC 案收入所致。
- (2) 本年度營業成本 9 億 8,27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909 萬 6 千元，增加 7 億 7,364 萬 7 千元，約 370%，主要係增列中佳電廠 161kV 電源線路土木工程 EPC 案成本所致。
- (3) 本年度營業費用 2,24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99 萬 8 千元，增加 748 萬 6 千元，約 49.91%，主要係增列用人成本所致。
- (4) 本年度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19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9 萬 6 千元，增加 50 萬元，約 29.48%，主要係台幣存款利率上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5)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 1,89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96 萬 9 千元，增加 1,398 萬 6 千元，約 281.47%，主要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6) 以上收、支相抵後，本年度稅後淨利 7,111 萬 1 千元，

較上年度預算數 1,869 萬 3 千元，增加 5,241 萬 8 千元，約 280.42%，主要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7) 其他綜合損益：無。

(8) 本年度綜合淨利 7,111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69 萬 3 千元，增加 5,241 萬 8 千元，約 280.42%，主要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概況：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29 萬 7 千元。

(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增加數 4,429 萬 7 千元，係期末現金 2 億 4,805 萬 4 千元，較期初現金 2 億 375 萬 7 千元增加之數。

3. 權益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權益 3 億 3,404 萬 1 千元，增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7,111 萬 1 千元，期末權益為 4 億 515 萬 2 千元。

貳、主 要 表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111年)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13年)		上年度預算數 (112年)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18,047	100.00	營業收入	1,093,097	100.00	246,060	100.00	847,037	344.24	收入及支出係依據 上年度執行實績及 本年度營運目標估 算。 1 營業收入及營業 成本主要為預計 本年度承攬國內 土木、結構、機 電、環工等工程 規劃、設計、監 造及施工等收入 及相關成本。
260,936	82.04	營業成本	982,743	89.90	209,096	84.98	773,647	370.00	
57,111	17.96	營業毛利	110,354	10.10	36,964	15.02	73,390	198.54	
13,580	4.27	營業費用	22,484	2.06	14,998	6.10	7,486	49.91	
43,531	13.69	營業淨利	87,870	8.04	21,966	8.92	65,904	300.03	
1,622	0.51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196	0.20	1,696	0.69	500	29.48	2 營業費用係無法 歸屬各工程成本 及管理部門所發 生或攤計之各項 費用。
1,621	0.51	利息收入	2,196	0.20	1,696	0.69	500	29.48	
2	0.00	其他收入	3	0.00	2	0.00	1	50.00	3 承租資產依法所 取得之押金設算 息收支。
(1)	(0.00)	其他支出	(3)	(0.00)	(2)	(0.00)	(1)	(50.00)	
45,153	14.20	本期稅前淨利	90,066	8.24	23,662	9.61	66,404	280.64	4 所得稅費用係預 計本年度營所 稅。
8,810	2.77	所得稅費用	18,955	1.73	4,969	2.02	13,986	281.47	
36,343	11.43	本期稅後淨利	71,111	6.51	18,693	7.59	52,418	280.42	
0	0.00	其他綜合損益	0	0.00	0	0.00	0	-	
36,343	11.43	本期綜合淨利總額	71,111	6.51	18,693	7.59	52,418	280.42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90,06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2,1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增加應收帳款	(105,034)
減少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3,000
增加應付票據	18,279
增加應付帳款	49,607
增加其他應付款	1,0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793
收取之利息	2,196
支付之所得稅	(12,6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2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增加數	44,2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3,7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8,054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合 計	說 明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12年12月31日餘額	260,000	11,535	62,506	334,041	1. 本公司於民國95年由財團法人台灣機電工程服務社100%轉投資成立。 2. 法定盈餘公積增加數係依法提列上(112)年度稅後淨利之1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0	1,869	-1,869	0	
股票股利	16,000	0	-16,000	0	
113年稅後淨利	0	0	71,111	71,111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0	0	0	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276,000	13,404	115,748	405,152	

天美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前)12月31日 實 際 數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上)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流動資產			
70,427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8,054	203,757	44,297
245,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5,550	185,550	0
249,373	應收帳款	233,355	128,321	105,034
58	預付款項	80	80	0
58	預付費用	80	80	0
494	其他流動資產	707	707	0
489	應收利息	707	707	0
5	其他應收款	0	0	0
565,902	流動資產合計	667,746	518,415	149,331
	非流動資產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	0
1,284	什項設備	1,284	1,284	0
(1,284)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284)	(1,284)	0
0	無形資產	0	0	0
86	電腦軟體	86	86	0
(86)	累計攤銷-電腦軟體	(86)	(86)	0
9,1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80	9,580	(3,000)
9,150	存出保證金	6,580	9,580	(3,000)
9,150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80	9,580	(3,000)
575,052	資 產 總 計	674,326	527,995	146,331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37,106	應付票據	75,220	56,941	18,279
190,226	應付帳款	155,241	105,634	49,607
19,200	其他應付款	19,454	18,383	1,071
17,741	應付費用	17,280	16,500	780
1,459	應付營業稅	2,174	1,883	291
6,23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873	7,610	6,263
164	其他流動負債	180	180	0
164	代收款	180	180	0
252,931	流動負債合計	263,968	188,748	75,220
	非流動負債			
6,773	存入保證金	5,206	5,206	0
6,773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06	5,206	0
259,704	負債總計	269,174	193,954	75,220
	權益			
220,000	股本	276,000	260,000	16,000
95,348	保留盈餘	129,152	74,041	55,111
7,901	法定盈餘公積	13,404	11,535	1,869
87,447	未分配盈餘	115,748	62,506	53,242
315,348	權益總計	405,152	334,041	71,111
575,0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674,326	527,995	146,331

說明:會計項目重分類,113年度預算凡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期間在3~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及質押之定期存款,歸類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11年度實際數,質押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為106,500千元。